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部门职能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是 2001 年经教育部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全区首批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是兴安盟唯一一所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是自治区示范院校。学院紧紧围绕着兴安盟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为兴安盟地区服务，培养高等专科学历应用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专科学历教育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等相关社会服务。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培养人才。以适应社会需要为目标，培养高技能人才；对学生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使学生毕业时能同时获得相应的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

2. 科学研究。创造新知识，发展科学研究。

3. 社会服务。进行应用性科学研究为当地生产提供各种形式的服务。

4. 文化传承创新。培养传承优秀文化，导引人们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影响人们的思维、生活等行为方式。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兴安盟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机构设置：学院内设党政管理机构 14 个、教学机构 16 个、

教辅机构 3 个、群团组织 2 个。

人员基本情况： 我院编制数 563 人，实有在职人数 543 人（其中财政全额拨款人员 509 人、财政差额拨款人员 12 人、经费自理人员 22 人），离休人员 3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退休人员 212 人。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39590.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26224.6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3365.89万元。与年初收入预算数7320.48万元相比，收入增加32270.07万元。收入增加原因为财政专项拨款增加。2019年度支出总计39590.5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2347.70万元，结余分配839.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6403.49万元。与年初支出预算数7320.48万元相比，支出增加32270.07万元。支出增加原因为财政专项支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22192.04万元，与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7320.48万元相比，收入增加14871.56万元。收入增加原因为财政专项拨款增加。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70.00万元，与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0万元相比，收入增加70.00万元。收入增加原因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项拨款增加。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39590.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26224.6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3365.89万元；支出总计39590.5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2347.70万元，结余分配839.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6403.4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2586.14万元，增长46.61%，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专项拨款增加；支出增加12586.14万元，增长46.61%，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专项支出增加。

（二）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合计26224.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262.04万元，占84.89%；事业收入3960.13万元，占15.10%；其他收入2.48万元，占0.01%。

（三）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合计12347.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32.60万元，占72.34%；项目支出3415.10万元，占27.66%。

（四）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5627.93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13365.89万元；支出总计35627.93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26403.4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0954.62万元，增长44.4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专项拨款增加；支出增加10954.62万元，增长44.40%，支出增加的主要

原因是财政专项支出增加。

（五）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159.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73.19万元，占69.58%；项目支出2786.29万元，占30.42%。

（六）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373.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634.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88.63万元，津贴补贴591.47万元，绩效工资1453.30万元，社会保障缴费115.72万元，住房公积金554.9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5.19万元，离休费7.3万元，退休费205.33万元，抚恤金11.52万元，生活补助33.79万元，助学金10.69万元，奖励金17.05万元。较上年减少318.55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社保开支，退休费支出减少。公用经费738.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25万元，印刷费3.02万元，手续费0.55万元，水费43.93万元，电费41.10万元，邮电费21.18万元，取暖费396.78万元，差旅费40.02万元，维修费4.38万元，会议费5.57万元，培训费11.81万，公务接待费3.08万元，专用材料费8.19万元，劳务费45.61万元，工会经费30.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0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4.52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7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2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3.10万元万元，较上年减少12.82万元，主要原因是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减少。

（七）关于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3.01万元；本年支出64.96万元，其中项目支出64.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48.05万元。

（八）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59.78万元，支出决算为40.31万元，完成预算的67.4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6万元，支出决算为37.23万元，完成预算的66.48%；公务接待费预算为3.78万元，支出决算为3.08万元，完成预算的81.48%。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0.3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7.23万元，占92.36%；公务接待费支出3.08万元，占7.64%。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7.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7.23万元，用于一是燃料费18.28万元，二是车辆维修费11.64万元，三是车辆保险费及其他7.31万元，车均运

维费7.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4.5万元，主要原因是校企合作单位、联合办学院校来我院洽谈合作办学事宜较多。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3.08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3.08万元，接待50批次，共接待312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减少1.19万元。主要原因是兄弟院校来我院考察学习减少。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规定，我院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和具体责任人，充分发挥了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作用。通过绩效目标的设定，进一步加强各部门业务工作和财务工作紧密衔接，协调配合，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增强了全员绩效观念和责任意识。

2. 有效组织项目实施、监控和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阿古拉专家经费

（1）项目概况：为传承和弘扬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根据学院音乐专业的发展需要，培养马头琴专业人才，经请示盟领导并与本人协商，从2014年9月起聘请国家一级演员、高级四胡演奏专家阿古拉，从事教学培训工作。财政每年预算安排阿古拉专家经费20万元。

(2)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项目资金按照年初预设目标全部完成。2019年阿古拉艺术学院圆满完成了全年授课任务，使学生们的四胡演奏有了明显的提高和进步。2019年1月15日乌兰浩特蒙小四胡基地和葛根庙完小四胡基地的四胡学生四十余名在乌兰牧骑宫参加了科右前旗春节晚会，得到了观众们的一直好评。2019年3月7日—6月10日，兴安职业技术学院阿古拉艺术学院在兴安盟四胡艺术协会举办了第四期四胡培训班，40余名学生参加培训，学生们得到了可喜的提高和进步。2019年10月13日至10月18日与兴安盟教育局民教科合作举办了第二期《全盟蒙古语授课学校四胡教师培训班》成功培训了39名老师，为蒙古四胡非遗文化进入校园打下了良好的技术技能基础。

(3) 阿古拉专家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投入 (20分)	项目 立项 (15分)	决策 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程 (30分)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7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3分)	6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1分)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并在管理辦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辦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出 (30分)	项目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text{实际产出数}/\text{计划产出数})\times 100\%$ 。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13

			日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 90%以上 (5分) ②及时率 80%—89% (4分) ③及时率 70%—79% (3分) ④及时率 60%—69% (2分) ⑤及时率小于 60% (1分)	5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 (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 (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 (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 (1分)	8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 (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 (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 (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 (0分)	1.5
效果(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1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3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90.5

2. 中职助学金

(1) 项目概况: 兴财教【2018】84号文件下达中等职业技术学院国家助学金30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27.9万元、自治区资金2.1万元。把全日制在校中专一、二年级所有农村牧区在校学生及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部纳入资助政策覆盖范围。

(2)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2019年, 中职助学金项目, 累计拨款30万元。截至2019年底, 项目资金全部发放到位。激励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有效缓解贫困家庭学生的经济压力, 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供保障。

(3) 中职助学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 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3.5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 $\frac{\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 \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 程 (30分)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6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3分)	7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1分)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 出 (30分)	项目 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 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 与计划产出 数的比率,用 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产出 数量目标的 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 出数/计划 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 :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 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 出的产品或 提供的服务 数量。 计划产出数 : 项目绩效 目标确定 的在一定时 期(本年度 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 的产品或提 供的服务数 量。	①全部完成 (15分) ②完成 90%以上 (13分) ③完成 80%—89% (11分) ④完成 70%—79% (9分) ⑤完成 60%—69% (7分) ⑥完成 50%—59% (5分) ⑦完成 50%以下 (0分)	15
		完成及时 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 × 100%。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 90%以上 (5分) ②及时率 80%—89% (4分) ③及时率 70%—79% (3分) ④及时率 60%—69% (2分) ⑤及时率小于 60% (1分)	5
		质量达标 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 (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 (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 (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 (1分)	7.5
		成本节约 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 (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 (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 (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 (0分)	1.5
效果(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1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3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 可持续影响情况。		1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 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 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 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90.5

3. 2019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1) 项目概况: 我院2019年年初预算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211万, 用于改善我院本科办学条件, 加强实训基地建设, 深化校企合作, 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按照文件要求我院积极开展项目建设, 效果良好。

(2)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用于教师培训30万、图书资料20万、实习实训设备60万已完成, 教学管理平台101万正在履行手续中。我院本科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基本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

(3) 2019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 得分
投 入 (20分)	项目 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 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是 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 是 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 规划; 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 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 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 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 办法(1分)	7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 服务或 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 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 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 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 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 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 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 化(2分)	3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 (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 (4分)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 90%以上 (2分) ②资金到位率 80%—89% (1.8分) ③资金到位率 70%—79% (1.6分) ④资金到位率 60%—69% (1.4分) ⑤资金到位率 50%—59% (1分) ⑥资金到位率低于 50% (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 (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 (0分)	3
过 程 (30分)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 (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 (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8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 (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 (3分)	6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 (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分)	2

产 出 (30分)	项目 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11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90%以上(5分)②及时率80%—89%(4分)③及时率70%—79%(3分)④及时率60%—69%(2分)⑤及时率小于60%(1分)	4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90%以上(8分)②质量达标率80%—89%(6分)③质量达标率70%—79%(4分)④质量达标率60%—69%(2分)⑤质量达标率小于60%(1分)	8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30%以上(2分)②成本节约率10%—29%(1.5分)③成本节约率0.1%—10%(1分)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0(0分)	1
效 果 (20分)	项目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	1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3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 可持续影响情况。	报告等)	2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 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 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 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 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88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8.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25万元,印刷费3.02万元,手续费0.55万元,水费43.93万元,电费41.10万元,邮电费21.18万元,取暖费396.78万元,差旅费40.02万元,维修费4.38万元,会议费5.57万元,培训费11.81万,公务接待费3.08万元,专用材料费8.19万元,劳务费45.61万元,工会经费30.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0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4.52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7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28万元,专用设备购置3.10万元万元,较上年减少12.82万元,主要原因是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1440.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2.22万元,比2018年增加657.79万元,增长231.27%,主要原因是:专用设备采购增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5.92万元,比2018年减少516.79万元,降低72.51%,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维修、改造支出减少;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2.67万

元，比2018年增加52.71万元，增长21.09%，主要原因是：捷克足球教练劳务费、以色列贷款项目咨询费增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18.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9.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18.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9.8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其他用车66辆，主要用于其他公务用车11辆，驾校教练用车55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

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湘芸 联系电话：0482-8529201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附件：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